

高雄市政府第 636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00 分

地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出席：林欽榮（公假出國） 羅達生 郭添貴 王啓川
陳盈秀 張家興 張硯卿 閻青智 陳勇勝（黃淑貞代）
謝文斌 廖泰翔 張漢雄（黃登福代） 張清榮
高閔琳 吳文彥 楊欽富（黃榮慶代） 蔡長展
謝琍琍 周登春 林炎田 王志平 黃志中 張瑞琿
吳義隆 王文翠（林尚瑛代） 張淑娟 王世芳
陳冠福 項賓和 林瑩蓉（翁秀琴代） 侯尊堯
張以理 蔡宛芬 洪羽珊 楊瑞霞 李瓊慧 陳詩鍾
（彭吉雄代） 林合勝 劉嘉茹 許永穆 林志東
吳瑞川 李文聖 陳景星 蕭見益 劉德旺 陳昱如
（莊朝嘉代） 黃瑞財 歐劍君 蔣金安 李秋利
陳佑瑞 薛茂竹 李惠寧 蔡青芬 吳進興 車世民
盧雪紅 王瑞麟 吳茂樹 楊明融 黃伯雄 簡水彬
謝鶴琳 謝健成 陳振坤 石慶豐 周益堂 羅長安
謝水福 鄭美華 陳百山 陳靜蘭 宋貴龍 吳淑惠
胡俊雄 鄭明興 劉文粹

列席：孔賢傑（高嫦伶代） 杜司偉（曾明禮代） 駱韋志
（范仁憲代） 林旻伶 王士誠 王中君

主席：陳市長 其邁

紀錄：詹雅鈞

壹、頒獎活動

政風處：

表揚本府「111 年廉潔楷模」，計有勞工局曾股長雅玲、
財政局葉辦事員靜慧、捷運局王副總工程司然興及米股
長克寧、警察局林園分局林警員怡孜、環保局南區資源
回收廠吳組長猛在、衛生局民生醫院黃醫師兼主任雅凰

及聯合醫院方契約行政人員瓊方、消防局葉分隊長怡伶及蕭分隊長升睿、民政局鼓山戶政事務所劉課員妍伶、地政局土地開發處謝科員桂珠、社會局邱助理員美鈺、旗山區公所葉課員俊寬及新興區公所洪里幹事嘉璐等 15 員。

貳、報告事項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公假出國，由黃副局長榮慶代理；財政局陳局長勇勝、海洋局張局長漢雄及毒防局林局長瑩蓉另有公務，分別由黃副局長淑貞、黃副局長登福及翁主任秘書秀琴代理；人事處陳處長詩鍾公假，由彭副處長吉雄代理；文化局王局長文翠及六龜區公所陳區長昱如請假，分別由林副局長尚瑛及莊主任秘書朝嘉代理。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同意備查。

三、防颱整備情形報告：

(一) 水利局蔡總工程司易勳報告：

因應杜蘇芮颱風來襲，水情及防汛整備報告。

(二) 環保局高副局長宗永報告：

防颱整備情形報告。

水利局蔡局長補充報告：

(一) 今年 6 月中旬豪雨時雨量與前鎮漁港防汛整備情形（設置臨時抽水機組）說明。

(二) 高雄觀音湖滯洪池整治成果及後勁溪瓶頸段改善計畫進度說明。

(三) 因應河川濁度升高，自來水淨水場水資源調度

方式說明。

環保局高副局長補充報告：

地方反映道路洩水孔堵塞及完成改善情形說明。

鳳山區公所石區長、林園區公所簡區長、路竹區公所薛區長、仁武區公所吳區長、田寮區公所蔡區長及前鎮區公所謝區長補充報告：

各區易淹水低窪地區整備情形說明。

桃源區公所清潔隊曾隊長、茂林區公所范秘書、那瑪夏區公所秘書室高主任補充報告：

有關預防性撤離及安置場所準備情形說明。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謝謝水利局及環保局報告。因應杜蘇芮颱風來襲，雨量難以預測，倘有短延時強降雨容易造成災情，請各機關、區公所務必嚴陣以待、料敵從寬，持續加強落實防汛、防颱整備，請相關機關依下列指示辦理：

1. 請水利局針對6月強降雨後淹水地點及重要道路（如漁港路與新生路口、鳳仁路與澄觀路口等），預先做好因應措施，避免影響交通，並隨時調度抽水機具。另請兼顧防洪及蓄水，適度降低澄清湖水位。
2. 請環保局清潔隊協助確認鳳山區易淹水低窪地區之側溝疏通情形。
3. 針對易淹水地點（如路竹區、前鎮區及田寮區），請區公所加強留意，確保交通管制情形，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4. 提醒各區區長面對地方民意代表及民眾反映

各處災情，應依據市民需求及風險程度進行判斷（包含受困需撤離者、停水停電、道路搶通等），與民眾生命安全攸關者應優先處理，並向民意代表溝通說明，必要時請民政局、陳副秘書長一同協助。

5. 請山區區公所（如茂林、那瑪夏、桃源、六龜、田寮等）確實掌握轄管保全戶名冊及撤離情形，針對孕婦、急重症病患等特定對象提前進行預防性撤離，並請民政局及消防局予以協助。同時提醒上開區公所區長應隨時攜帶手機或衛星電話，確保聯繫管道暢通，並請消防局協助測試衛星電話功能可正常使用。
6. 如遇山區道路坍方需緊急搶災之情形，請可調度機具設備之機關協助支援公路總局。
7. 簡報所提水情管理及指揮系統，請水利局密切掌握本次應用於防汛之效能。

參、討論事項

第1案－社會局：修正「高雄市生育津貼發給辦法」第4條、第9條及第10條草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2案－環保局：「高雄市資源回收廠代處理廢棄物管理規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3案－人事處：修正「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作

業要點部分規定」一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4案－社會局：有關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惠民醫療救濟基金會111年度決算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5案－社會局：有關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後勁社會福利基金會111年度決算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6案－文化局：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本府文化局辦理「高雄市歷史建築大樹姑婆寮山頂莊家古厝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案總經費合計新臺幣200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60萬元、市府配合款40萬元），因112年度預算及112年度追加(減)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7案－客委會：有關內政部核定本府「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第二階段(第3次)補助計畫，「美濃文化生態散步策」案，計畫總經費新臺幣4,000萬元，其中3,820萬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一

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肆、臨時動議

警察局林局長報告：

今（25）日下午1時30分至2時30分舉行之「112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6號）演習」業圓滿完成，感謝羅副市長擔任指揮官及衛生局、消防局、教育局、兵役處等機關之協助。

伍、主席指示事項

今日晚間8時30分將召開災害應變中心會議，請各局處首長把握時間，儘速巡視權管場域防颱整備情形，並穿著紅色防災背心，以利辨識，並請各機關依下列指示辦理：

- （一）請捷運局確認輕軌、綠園道沿線樹木固定狀況，以避免樹木倒塌影響輕軌通行與民眾安全。
- （二）請工務局確認高雄煉油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程防颱整備情形，並巡查危樓建物，另宣導商家加強廣告物招牌設置固定事宜。
- （三）請海洋局持續掌握天使輪貨櫃漂流於外海現行狀況。另請農業局巡視農作物防颱情形。
- （四）請民政局及各區公所確認沙包等災防物資準備充分。
- （五）請新聞局協助各局處發布新聞稿，向市民說明市府防颱整備情形，並提醒市民預作防颱準備。
- （六）請社會局加強關懷弱勢族群，予以妥善照顧。

散會：下午3時45分。